

# 临沂民生工作简报

第 26 期  
(总第 26 期)

临沂民生工作办公室

2015 年 7 月 23 日

---

## 全市 2015 年度重点民生工程 上半年进展情况通报

今年以来，各级各部门按照市委、市政府建设大美新临沂的要求，紧紧围绕民生保障体系建设目标，扎实推进幸福临沂“双十二”行动计划，强化措施，积极作为，全市民生建设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特别是对 2015 年度全市 22 项重点民生工程，各相关部门始终牢牢抓在手上，完善方案，细化责任，科学组织，强力推进，各项工程进展比较顺利，较好地实现了预期目标。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保障性安居工程：**全市开工建设各类保障性安居工程 51445 套，完成省下达任务的 78.9%。其中，开工建设公共租赁住房 5077 套，完成省下达任务的 43.2%；开工建设经

济适用住房 92 套，完成省下达任务的 100%；签订安置补偿协议 47171 户，开工建设棚户区安置住房 46276 套，完成省下达任务的 86.8%。

**二、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程：**新增养老床位 3067 张，完成年度计划的 51.1%。新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43 处，完成年度计划的 59.7%，农村幸福院 202 处，完成年度计划的 49.5%。

**三、残疾人“助残奔康”工程：**市派第一书记调查摸底 109 个村，326 户残疾人，除平邑、郯城外，共有 90 个村、269 户的帮扶资金将于近期下达；县区共计调查摸底 664 个村，1939 户残疾人，563 个村的 1697 户帮扶资金 169.7 万已经下达，其余资金正在协调。

**四、百万人口脱贫奔小康工程：**已下达市级以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8885 万元，主要用于 787 个省定贫困村开展精准扶贫产业开发项目以及金融扶贫试点、互助资金试点项目、“雨露计划”、建档立卡等；2014 年度总投资 5230 万元的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小型公益设施建设项目，已经按照预定方案，完成了公开招投标、路基建设等工作，现正在进行路面硬化及后续相关工作，预计 7 月底前能够全部竣工，可硬化生产路 183.5 公里、建设小型水利设施 150 处。

**五、义务教育学校校舍标准化建设工程：**现已开工改造

校舍 89 万平方米，开工率为 74%，居全省前列；争取到省预奖资金 4.2 亿元，落实市级奖补资金 1.74 亿元。

**六、推进县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程：**兰山区、罗庄区、临沭县、高新区 4 个县区已通过国家评估认定；河东区、沂水县、沂南县、经济开发区已通过省级督导评估验收；郯城县、兰陵县、平邑县、费县、蒙阴县、莒南县、临港区、蒙山区 8 个县区市级复评工作已完成。目前，费县、莒南、临港区正接受省政府督导评估。

**七、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程：**按照“五个一”标准提升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160 个，完成年度计划的 53.3%；开展“一村一年一场戏”演出 2656 场，组织“一村一月一场电影”放映 23997 场，重点扶持 100 个庄户剧团的任务已完成。市级为 40 个庄户剧团配送了灯光音响设备，县区采取发放锣鼓家什、音响、拨付扶持资金、组织人员培训等方式扶持庄户剧团 188 个；组织各类传统文化讲座 91 场。

**八、市体校新校区建设工程：**教学楼、餐厅楼、业务楼主体土建工程已完成，正在进行安装施工。男女生宿舍、单身公寓主体土建工程正在施工；综合馆、球类馆、游泳馆等场馆工程已发布招标公告，七月份各场馆全面开工建设。

**九、百里健身长廊完善提升工程：**对滨河健身长廊 1000 多件超期、破损器材进行了维修更新；在滨河场地新建了 4

片门球场、6片篮球场。6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中国沂河国际运动娱乐节新闻发布会暨组委会第一次成员会议；6月20日，第四届中国沂河国际运动娱乐节暨中国沂河龙舟争霸赛在沂河水运赛场举行，标志着第四届中国沂河国际运动娱乐节正式拉开帷幕。

**十、市人民医院北城新区医院建设工程：**一期工程中，1、2、3号楼主体土建已完成，外装基本完成，水电、消防、空调安装工程大部分主管道已基本完成；内装工程及配电工程、智能化、医用气体、院区外管网、院区绿化方案、消防系统工程等后勤支持系统方案正在讨论中。

**十一、市肿瘤医院河东医疗区建设工程：**综合病房楼已封顶，完成土建，开始内部装饰。门诊综合楼建设中，正在进行基础回填。

**十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双百工程”和“1+5”工程：**

1. 双百工程推进情况：一是组织各县区申报创建“全市农村示范社区”136个，考核验收标准已经制定，7月上旬联合有关部门分组进行了实地考察验收，将从中命名30个全市农村示范社区；二是规范化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创建工作方案已经制定，正在进行完善。

2. “1+5”工程推进情况：一是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研发、数据录入、试点运行等前期准备工作已经完成。

选择兰山、罗庄、河东、沂水、费县五个县区的部分街道社区进行试点，收到了预期效果；二是创建社区自治组织、社区社会组织、社区志愿者组织、社工队伍、社区居民“五社联动”机制的政策文件正在研究制定。

### **十三、城乡环卫一体化和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 城乡环卫一体化方面：目前，全市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基本完成，共建有乡镇垃圾中转站 374 座；配置垃圾收集运输车辆 799 台；密闭垃圾桶 192889 个，垃圾箱 8710 个；配备环卫保洁人员 32817 人；上半年清运生活垃圾 95.13 万吨。

#### **2. 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方面：**

①市垃圾填埋处理场提升改造工程：垃圾渗滤液处理设备稳定运行，日处理进水 400 吨、出水 300 吨；目前正安排第三方水质检测，已在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招标公告；新填埋区土石方工程全部完成，正在进行截洪沟浇筑；GCL 膨润土垫和第一层 HDPE 防渗膜铺设完成，正在进行复合排水网格铺设。项目进度接近 70%（计划总投资 9570 万元，目前累计投资 6500 万元）。

②北城新区“三位一体”公厕项目：20 座“三位一体”公厕已完成选址，并经规划督察专员及规划局领导现场查看，等待规划局办公会议审批。

③北城新区固体废弃物中转站项目：报国土局、规划局同意，已完成初步选址，地点位于长春路与蒙山北路交汇处西北角，现状为 100 亩左右建设用地。

④莒南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已注册成立了莒南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完成可研、规划、初步设计、稳评、安评、电力接入系统方案、水土保持和水资源论证方案，开展了厂区测量、地质详勘、环境监测及地上附着物评估、补偿、清理和平整等工作；目前，正在办理环评、土地预审和立项等手续。

#### **十四、公共交通优先发展和城乡交通一体畅通工程：**

1.公共交通优先发展工程方面：一是平邑客运站已建成启用，蒙阴客运站主体已完成，装饰工程接近收尾，沂南客运站正在建设主体工程；二是已完成 100 台燃气公交车招投标；三是罗庄区、北城新区换乘中心已确定选址位置；四是新增 400 台新能源纯电动出租车的听证会结果已上报市政府。

2.城乡交通一体化路网安全畅通工程方面：一是全市共完成循环样板路建设 165.545 公里；二是农村公路隐患治理完成 368.152 公里，完成投资 2592.45 万元。其中，涉及路线参数调整的土建工程 1018 万元，边坡、边沟或路域环境整治 141.532 公里，标志标线处置 326.265 公里，交叉口综合

处置 525 处，加装护栏 49.058 公里，警示诱导设施处置 1240 处。

**十五、农贸市场建设和改造提升工程：**兰山区北沙宜居农贸市场、北城新区大金豆·金玉祥和农贸市场正在建设，北城新区柳清河农贸市场已经建设完成，正在进行内部装修和招商；北城新区军联农贸市场、罗东农贸市场 2 处农贸市场正在进行交易场所、消防安全、检测中心、冷藏仓储等基础设施的改造，罗庄区十里坊农贸市场已经投入运营。市区新建 11 处社区便民连锁店，完成年度计划的 55%。

#### **十六、大气污染防治工程：**

1. 工业污染治理方面：57 家停产治理企业，10 家企业解除备案正常生产，21 家企业完成整改投入试生产；412 家限期限产企业，305 家完成整改，78 家转入停产治理，29 家搬迁或关闭。加大执法监管力度，清理取缔土小企业 1460 家，立案查处大气违法案件 519 起，实施停产整治 184 家，处罚金额 3462.5 万元。

2. 城市扬尘治理方面：898 个建筑工地落实“6 个 100%”和视频联网监控的要求，停工整治 112 个；混凝土搅拌站 182 个，停工整治 44 个；拆迁工地 49 个，停工整治 6 个；城区外环线内双向 2 车道以上 404 条道路，定时洒水、冲洗；餐饮网点完成油烟净化改造 2409 家，停业整顿 78 家，整治烧

烤点 802 家。

3. 机动车尾气治理方面：淘汰黄标车 32986 辆；抽样监测加油站 445 家，不达标样品 186 个，10 家停业整顿；排查非法加油站点 345 家，已清理 218 家。

4. 秸秆禁烧和生态保护方面：严惩“第一把火”，有力遏制秸秆焚烧污染现象。整治采石场 102 家，取缔关停 56 家，实施矿山复绿 46 处。新造林 28 万亩，绿化城区裸露土地 319 万平方米。

5. 产业和能源结构调整方面：制定中心城区大气污染防治产业优化布局实施方案；配套建设城区西部集中供热中心，对板材企业进行集中供热；组织工业用煤专项检查，查处不合格用煤企业 22 家，煤炭经营网点 9 家；加强燃煤锅炉整治，各县城区 10 吨及以下锅炉共有 980 台，完成电、气改造 364 台，取缔 580 台。

**十七、干塘整治工程：**第一批 130 座塘坝已全部整治完成；第二批 144 座塘坝已完成前期工作。其中，兰山、沂水、平邑、临港、蒙山完成招标并开工建设；沂南、蒙阴已发布招标公告；莒南近期将开展招标工作。

**十八、岸堤水库扩容和水源地生态保护工程：**岸堤水库扩容工程列入省级重点雨洪资源利用规划，总投资 4.1 亿元，完成扩容后可增加蓄水量 5969 万 m<sup>3</sup>。到六月底，已投资 2.2

亿元，完成抬田、防护围堤修筑 86km，一期工程主体已基本完成。第二水源地及配套引水管线工程正在组织工程论证工作。

**十九、农产品提升工程（基地品牌带动工程）：**已完成全年广告宣传方案的合同签订和各媒体执行方案的确定。成功举办全市基地品牌（现代农业）主题策划宣传活动，凤凰网、人民日报中国经济周刊等 20 多家媒体参与活动，山东卫视制作了 10 秒宣传片隔日黄金时间（山东新闻联播前）每天三次播出；山东人民广播电台 20 秒广播黄金时间每天四次套播；临沂财经频道专题栏目“品牌农业在沂蒙”已播出四期。开展临沂市现代农业公众场所“四个一”建设工作，组织“四个一”展示工程人员与媒体人员开展全市优质农产品主题策划宣传活动；调研各县区农林牧渔休闲观光、龙头企业及农产品营销等有关情况，为 2015 年优质农产品品牌宣传采风。

**二十、农村饮水安全和供水工程：**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投资 3.02 亿元；解决 41.5 万农村居民和 0.65 万农村学校师生的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任务，分别完成年度计划的 40.97% 和 50.39%；全市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9.86%。7 处县级水质检测中心工程已挂网招标，近期将开工建设。

**二十一、市民中心建设工程：**各项前期手续已基本办理完成，主体已施工至 13 层，车库完成约三分之一，共计完成

面积约 11.15 万平方米（总面积 16.2 万平方米）；人防防护门招标完成，推进人防车库施工；外幕墙预埋件正在施工。

**二十二、肉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工程：**一是召集山东正中计算机网络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监理公司），青岛中小企业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咨询公司）就我市肉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和技术方案进行了交流沟通，并提出了修改完善意见；二是根据外地建设肉菜流通追溯体系情况，起草了临沂市猪肉查验点办法，拟与有关部门联合行文；三是就肉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中的电子结算与有关金融机构进行了广泛对接，建设银行有意合作。

从各项民生工程进展情况看，总体情况较好，但存在进度不平衡现象。有些工程进展较快，如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安置住房开工建设率分别达 78.9%、86.8%，义务教育学校校舍标准化建设开工率达 74%，市垃圾填埋处理场提升改造项目进度接近 70%，滨河健身长廊维修更新 1000 多件超期、破损器材，公共交通和城乡交通一体化、大气污染防治等工程取得显著成效，残疾人助残奔康、百万人口脱贫奔小康、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一村一年一场戏”、“一村一月一场电影”等工程惠及广大群众，全市农村示范社区完成验收，市民中心、市人民医院北城新区医院、市肿瘤医院河东医疗区、市体校新校区等项目正在加快推进。有些工程按照时序

进度稳步实施，如新增养老床位、新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五个一”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市区社区便民连锁店、农村学校师生饮水安全等项目均达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但有些工程受种种因素制约，推进不顺利，项目进展相对较慢，工程进度明显滞后于年度计划；有的工程实施部门重视不够，过于强调客观原因，实际工作推进力度不大，成效不够明显。

民生工程就是民心工程，必须抓实抓好。下半年，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强化责任，采取更加有力措施，加快推进各项重点民生工程的实施，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一是要引起高度重视。民生工程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各级各部门务必要提高思想认识，把保质保量完成各项民生工程作为一项政治任务，进一步增强责任感、紧迫感，突出重点，突破难点，强化措施，快速推进，确保年底前圆满完成既定任务。要切实做到思想上不松懈、行动上不松劲、责任上不松动，持之以恒，自我加压，把各项民生工程建设好，切实发挥实际效果，惠及广大人民群众。二是要梳理存在问题。从调度情况看，有些项目推进中存在一些问题，如前期手续办理进度较慢、项目建设资金筹集困难、受土地指标限制、拆迁难度较大等等。对这些问题，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找准症结，创新措施，加大力度，限期解决。对需要市委、市政府解决

的问题，要拿出对策建议，及时上报研究；对需要跨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有关部门要积极配合，加强沟通交流，形成工作合力；对县区和基层出现的问题，要深入现场分析原因，搞好调研指导，帮助他们及时解决。三是要加强督导检查。为加快工程实施进度，下半年民生办将按照市政府的要求和联席会议的安排部署，对重点民生工程进行督导调度，及时掌握工程进展情况，加快推进项目落实。对督导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有关部门要提出具体整改措施，落实责任人员，明确整改时限，采取挂牌督办、完成销号的办法，逐项进行落实。各相关部门要对照自身任务，进一步细化落实责任，倒排工期，全力推进，确保如期完成任务。

---

**报：**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政府副市长、市政府党组成员、市政协主席、市政协副主席，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

**发：**各县区委、政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港经济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民生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签发：尹传斌 审核：杜以方 编辑：陈文娜 电话：8726095